



## 炎陵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炎陵国土公告(2024)022号

经炎陵县人民政府批准,炎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挂牌出让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炎陵县2023-29号14#地块	资源编号:	炎陵国土[2024]022号		
宗地总面积:	120平方米	宗地坐落:	炎陵县奎溪乡龙溪村		
出让年限:	居住用地70年 商业用地40年	容积率:	1≤容积率≤3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根据原炎陵县奎溪乡农贸市场(二期)项目规划整体指标综合平衡
绿地率(%):	绿地率根据原炎陵县奎溪乡农贸市场(二期)项目规划整体指标综合平衡	建筑限高(米):	建筑高度≤11米		
主要用途: 商住用地					
土地用途明细	用途名称	面积(平方米)	土地级别		
	居住用地(70%以上) 商业用地(30%以内)	120	奎溪二级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18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4309323BB0021
起始价:	18万元	加价幅度:	1万元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炎陵县2023-29号14#地块:(一)必须按县自然资源局规划部门2023年9月14日出具的“炎规条件(2023)29号”规划条件及蓝线图实施。(二)按挂牌起始价全额缴纳保证金,成交价款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10日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按照违约相关规定处理。(三)土地竞得人须严格按照《炎陵县居民自建房屋建设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实施建设,必须坚持先设计再审批后施工的原则,禁止无正规设计、无审批擅自施工行为。自建房屋竣工后,房屋所有人应当申请组织竣工验收,不组织竣工验收或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使用,并不得办理不动产登记。(四)成交后2个月内由奎溪乡人民政府负责交地,水、电由奎溪乡人民政府负责到地块边界。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4年07月08日08时00分至2024年07月29日17时00分至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http://111.22.74.39:9091/portal/index>)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4年07月30日08时00分至2024年08月06日17时00分至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http://111.22.74.39:9091/portal/index>)提交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08月06日17时00分。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系统将在2024年08月06日17时00分前确认其参与竞买。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  
炎陵县2023-29号14#地块:2024年07月30日08时00分至2024年08月08日09时0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无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炎陵县炎陵中路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208室  
联系电话:22027867  
银行账号:随机竞买保证金子账号  
炎陵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07月08日

## 炎陵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炎陵国土公告(2024)019号

经炎陵县人民政府批准,炎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挂牌出让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炎陵县2023-29号11#地块	资源编号:	炎陵国土[2024]019号		
宗地总面积:	120平方米	宗地坐落:	炎陵县奎溪乡龙溪村		
出让年限:	居住用地70年,商业用地40年	容积率:	1≤容积率≤3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根据原炎陵县奎溪乡农贸市场(二期)项目规划整体指标综合平衡
绿地率(%):	绿地率根据原炎陵县奎溪乡农贸市场(二期)项目规划整体指标综合平衡	建筑限高(米):	建筑高度≤11米		
主要用途: 商住用地					
土地用途明细	用途名称	面积(平方米)	土地级别		
	居住用地(70%以上) 商业用地(30%以内)	120	奎溪二级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18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4309323BB0021
起始价:	18万元	加价幅度:	1万元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炎陵县2023-29号11#地块:(一)必须按县自然资源局规划部门2023年9月14日出具的“炎规条件(2023)29号”规划条件及蓝线图实施。(二)按挂牌起始价全额缴纳保证金,成交价款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10日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按照违约相关规定处理。(三)土地竞得人须严格按照《炎陵县居民自建房屋建设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实施建设,必须坚持先设计再审批后施工的原则,禁止无正规设计、无审批擅自施工行为。自建房屋竣工后,房屋所有人应当申请组织竣工验收,不组织竣工验收或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使用,并不得办理不动产登记。(四)成交后2个月内由奎溪乡人民政府负责交地,水、电由奎溪乡人民政府负责到地块边界。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4年07月08日08时00分至2024年07月29日17时00分至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http://111.22.74.39:9091/portal/index>)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4年07月30日08时00分至2024年08月06日17时00分至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http://111.22.74.39:9091/portal/index>)提交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08月06日17时00分。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系统将在2024年08月06日17时00分前确认其参与竞买。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湖南省(株洲市)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  
炎陵县2023-29号11#地块:2024年07月30日08时00分至2024年08月08日09时0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无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炎陵县炎陵中路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208室  
联系电话:22027867  
银行账号:随机竞买保证金子账号  
炎陵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07月08日

##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醴陵国土[2024]004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醴陵国土(2024)004号	国瓷街道横店村	5156.9	供燃气用地	160	305.29	10	50年	容积率≤1.0;建筑密度≤20%;绿地率≥30%;建筑限高≤2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jyy.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jy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4年07月08日至2024年08月05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4年07月29日08:00至2024年08月05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07月29日08:00至2024年08月07日0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08月05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本次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上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  
(一)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二)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半年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三)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四)须按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醴陵市2023年第十五批次地块用地性质认定蓝线图及规划条件》实施。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资料审查和交易服务费缴纳等手续。对资料审查不合格或未按时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成交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对地块重新处置。  
十二、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困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一)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二)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三)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101310  
(四)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3220268(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  
(五)CA线下现场办理地址和线上办理网址:  
1.线下现场办理地址: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一楼大厅。  
2.线上办理网址:  
<https://casign.hnsggzy.com:7080/ca-hunanplatform/operation/assistantCa?type=2>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7月08日

## 株洲消防星夜驰援华容团洲垸

# 决口封堵超80米 预计明天完成封堵

02



7月6日,武警某部在华容县团洲垸洞庭湖一线堤防进行封堵决口作业。新华社供图

## 爱心人士捐赠大米 支援华容救灾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刘平)“得知岳阳华容的受灾情况后,心里难受,不能到现场参加抗洪抢险,只能用这种方式尽点绵薄之力,希望灾区群众尽快渡过难关。”7月6日,荷塘区志愿者联合会会长、“中国好人”称号获得者田颖为岳阳市华容县受灾群众捐赠大米20包,共计200公斤。

7月5日,岳阳市华容县团洲垸洞庭湖一线堤防发生决堤,造成垸区被淹,受灾群众紧急转移。随后,华容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对外发布《关于接受社会捐赠的告知书》(以下简称《告知书》)。告知书中表示,急需矿泉水、面包、方便面、八宝粥、米、油、棉被、消杀用品等物资。

田颖得知“中国好人”称号获得者唐先华已抵达华容县开展志愿服务的消息后,转账1000元,委托唐先华购买20包大米,参与捐赠。当天,这20包大米送到了华容县慈善总会,将全部用于救灾安置工作。

# 奔赴山海无限

2024株洲日报社  
校园记者夏令营



扫码了解详情

- 1 走访北京名校 探访奥运之村 北京
- 2 草原雄鹰成长记 内蒙古
- 3 探访越之地 品百年韵味 厦门
- 4 山河诗长安 春风乐唐韵 西安
- 5 点亮梦想 沪动未来 上海 南京 苏州
- 6 科考陆家嘴 助学湘西行 湘西 张家界
- 7 萤火虫昆虫博物馆夏令营 浏阳
- 8 盘龙大观园军事夏令营 湘潭

报名电话: 22872691、15873392708 (王老师)  
2024校园记者夏令营火热报名中!